概　　述

一

市中区是枣庄市委、市政府所在地,南北长 27.7 公里,东西宽 27.1 公里，总面积约 393 平方公里。辖中心街、文化路、龙山路、矿区、塔埠 5 个街道办事处和市郊、渴口、黄庄、永安、孟庄、郭里集、安城、周村、西王庄、齐村、税郭 11 个乡镇，共 91 个居委会、214 个行政村。

市中区成立较晚，1976 年成立后，境内财政仍由原齐村区代管。1977 年 1 月,市中区财税局成立,办公室仅为几间小平房。1984 年 2 月,财税分设,市中区财政局正式成立。随着财政工作的不断发展， 1986 年，市中区财政局迁至兴安街中段（107 号),占地面积约 2787.74 平方米，办公大楼为三层楼房建筑，建筑面积2113.65平方米。1995 年底,局机关下设办公室、政工监察股、预算股、农财股、农税所、企财股、行财股、综合股、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会计事务管理股、国债服务部等 11 个股室及国资局（副科级）和会计师事务所(副科级)。还有挂靠区财政局的投资公司(正科级)、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正科级)、收费管理局(副科级)3 个单位,共 62 人。另外,全区 11 处乡镇和 5 个街道办事处均设立了财政所,共 58 人。全局共有干部职工 124 人(含退休、内退 4 人)。

二

1977年，市对市中区实行了一级财政管理,按照‘收支挂钩,总额分成”和‘收支挂钩,增收分成’的财政管理体制，当年核定收入基数为 2105.2 万元,超收部分按 30％的比例分成。此后,又试行了‘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管理体制,以上年收支基数为基础,增长部分按比例分成（地方留成比例一般不超过 30％)，多收多支，少收少支,自求平衡。从 1977 年至 1979 年，3 年间区财政收入为 5566 万元，支出为 559.9 万元。其中,1978、1979 两年出现财政赤字。

1980 年至 1984 年，市对市中区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也就是“分灶吃饭”。地方预算收支的包干基数，按照上级核定划分的收支范围，均以 1979 年预算收支执行数为包干数，再经适当调整计算后确定。由于境内市属以上工业税利改由市财税局收缴，从 1980 年至 1987 年，8 年间区财政收入仅为 7859 万元，支出 6050.6 万元。其中 1980、1984、1987 年均出现当年财政赤字。根据全省财政统计资料，1986 年市中区在全省 132 个县（区）名次排列中，财政收入列第 61 位，财政支出为第 115 位。

1988 年，市对市中区收支基数作了两项调整，下划枣庄九中、枣庄十六中支出基数；把城乡个体工商户 13 种“小税”划为区级固定收入，抵顶支出。在此基础上，重新确定了市中区财政收入基数和总额分成比例，从 1988 年 1 月 1 日起，市对市中区实行“定额上缴，比例递增，超收分成”的财政管理体制。从 1988 年至 1992 年，区财政收入增长较快，5 年间达到 1.88 亿元，支出 1.6 亿元，已连续 5 年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1990 年，市中区在全省县（区）名次排列中，财政收入上升到第 59 位，财政支出为 104 位。

1993 年，是面临财税体制改革的一年，增值税 75% 上交中央，中央再以 1993 年的基数返还为了抓住机遇，争得一个较高基数，区财政与税务、银行密切配合，一方面加大征管力度，坚持以法治税，认真清理欠税。另一方面财政部门积极筹措资金，帮助企业解决资金困难。加之市对市中区实行了优惠政策，将超过包干上解部分，全部留给市中区。是年，市中区财政收入达到创纪录的 8146 万元，支出 6943 万元；在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的基础上，消灭了历年累计的赤字 252 万元；市中区财政收入在全省县(区)名次排列中上升到第 45 位，财政支出为 74 位。

1994 年，市对市中区财政支出基数进行了调整，并调整了税收征管范围，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由于市级 169 户企业上划，市中区财政收入减少到 4133 万元，但按新的分税制财政体制计算，当年财力实现 859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74%，保住了上年基数。

1995 年，市进一步理顺了收入征管范围，再次把 251 户市级以上企业上划市级征管。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5464 万元。是年为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实行的第二年，实现财力 9092 万元，比上年增长 5.79%，消化了基数。

改革以来，1993、1994 和 1995 年，财力三年迈了三大步，仅这三年新增的财力，比建区 17 年来财力增长的总和还多一倍。

在狠抓收入的同时，区财政还加

强了支出的管理，大力压缩非生产性开支。从 1988 年开始，全区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1993 年一举消灭了长达 15 年的累计财政赤字。1995 年,全区已连续实现第八个财政收支平衡年,并全部消灭了区、乡两级累计财政赤字，提前完成了省政府提出的三年内消灭累计财政赤字的目标。

三

在市中区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财政作为党和政府进行宏观经济调控的重要杠杆，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财政支持了农业生产和农业事业的发展。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支持农业生产，是财政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市中区财政局成立以来，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方位、多渠道筹措支农资金,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在支持改善农业基本生产条件,加快农业综合开发,建立健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和科技兴农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有力地支持了市中区农业生产的快速发展。

加大了财政支农资金的投入。建区以来,区委、区政府对农业发展较为重视,特别是 1986 年以来，加大了对农业的投入。1986 年至 1995 年,支援农村生产类支出达 5377 万元,占同期财政支出的 12.38%。这类资金的投入，使市中区农业保持了较快的发展速度。10 年来,全区累计改造中、低产田 2 万余亩,扩大耕地面积 700 余亩，推广优良品种种植近 11 万亩,植树造林 1.16 万亩，扩大水产养殖面积 350 亩，增加牲畜饲养量 4000 多头，修建农田水利工程 67 处，新增排涝面积 3290 亩，新打和更新机井 100 多眼，新增有效灌溉面积近 3 万亩，完成了周村水库输水工程。1995 年,支援农村生产类支出达 1237 万元,占同期财政支出的 13.93%,比 1986 年的 25 万元增长 39.48 倍。是年,全区农业总产值达 3.3 亿元。

增加了支农周转金的投入。1984 年,为加快发展商品经济,增强受援单位的责任感，将部分支农资金采用周转金的形式，变无偿支出为有偿使用，当年发放周转金 33.4 万元,扶持项目 16 个,新创产值 185 万元。从 1987 年至 1994 年，区财政共发放支农周转金 4451.1 万元,新创产值 1.3 亿元,交纳税金 528.6 万元,实现纯效益 1473 万元。1995 年，区财政累计发放周转金 2756 万元，着重扶持了农村生产基地建设 20 万元,发展大棚 133 个,中、小拱棚 20 个,增加收入 80 万元 扶持西王庄‘菜篮子’工程及食用菌生产园建设,并建成 9 个综合性畜禽场,年获利 800 余万元；扶持两高一优农业项目永安乡万亩杂果、齐村镇柏山村大白菜种子基地和黄庄、渴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等 329.4 万元。

建立并发放了农业发展基金。农

业发展基金是为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增强农业发展后劲而建立的一项专用基金。1989 年，按照区政府和市财政局的要求，区财政部门开展了农业发展基金的征集工作。截止 1995 年底，7 年来共征集农业发展基金 3827.3万元，其中预算内完成 2528.5 万元，预算外完成 1298.8 万元。农业发展基金尽管建立较晚，但在支援全区农业生产，尤其是粮油生产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财政支持了工业生产的发展。工业是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支持工业生产发展是财政工作的重要任务之一。长期以来，区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牢固树立生产观念，跳出单纯收支的小圈子，扩大理财视野，拓宽理财领域，取予结合，从发展生产、搞活经济入手，努力培植财源，为市中区工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参与了企业的改革与管理。1988 年，区财政局对全区 12 家国有企业实行了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的管理办法，并推行了第一轮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1994 年，为了消除第一轮企业承包制的一些弊端，区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在全区进行了第二轮企业承包，并与区体改委等部门一起，制定了《目标经营责任制实施意见》，将企业的权力、义务和政府部门职能的转换等通过签订合同的形式加以明确和约束，从而建立了企业激励和约束机制，克服了企业工资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和‘吃大锅饭’的弊端，充分调动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

支持了企业新上和技改项目。1987 年以来，区财政发放大量企业周转金，支持企业新上和技改项目。截止 1995 年底，9 年来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及从外地资金市场拆借企业周转金 7900 多万元，其中 1993 年至 1995 年，三年间拆借资金达 7300 多万元。考察企业新上或技改项目 61 个，累计发放企业周转金近 1.09 亿元，有力地支持了市中区的工业发展。1990 年至 1992 年，三年间市中区用于企业技术改造及新上项目的企业周转金 2620 万元，新上技改项目 290 个，先后改造了纸箱厂、织带厂、卫生瓷厂、水泥厂；扩大了六棉、卓山铁矿的生产能力 扩建了焦化厂、金属镁厂、塑料厂 续建了留庄煤矿和邹坞井；新建了齐西煤矿、雷村煤矿以及 5 条共 60 万吨的水泥生产线。1995 年，区财政在全国资金紧张的情况下，积极筹措，从省、市及外地区财政部门拆借资金 2700 多万元，结合自有资金，累计发放企业周转金 4676 万元，择优扶持项目 278 个。这些资金对被扶持单位的生产发挥了很大作用，区财政投入 252 万元，用于区金属镁厂的技术改造，使该厂扭亏为盈；先后扶持发放 2000 多万元，用于区水泥厂的扩建。是年，全区

被扶持项目新增产值 4300 多万元。

减轻了粮食企业的亏损负担。1985 年，区粮食企业下放由市中区管理，其政策性亏损和价差补贴亦由地方财政负担。当年亏损基数为 32 万元,价差补贴 325 万元,用以弥补粮食企业政策性亏损及多种粮价补贴。1990 年，对全区粮食企业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在检查中发现,粮食系统汇总费用分摊存在‘议挤平’和多转成本等现象。区财政局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严肃了财经纪律,减轻了财政负担。同时,在全区粮食企业推行‘盈亏统算,总额承包’的经营责任制。由于粮食企业的政策性亏损和价差补贴由地方财政负担,按上述经营方案,区财政 1990 年需补贴 812.1 万元给粮食企业，这无疑是十分沉重的财政负担。为此,区财政局认真调查研究,分析了加重负担的原因，提出了解决方法,报上级财政部门审批。市财政局十分重视，在每年年终结算和调拨经营性支出等方面给市中区很大的优惠，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区财政的压力。1992 年 4 月，城镇居民平价粮油再次进行调整。此前，受市场抢购风的影响,市区居民风涌抢购,造成了 462 万元的经济损失。对此,区财政局根据国务院以及省、市政府放开粮食价格的有关指示，立即建议区政府在全区范围内实行粮油价格放开，并得到了批准，有效地遏制了粮油抢购风。1994 年初，区粮食企业亏损挂帐已达到 1294 万元，占其资产总额的 22%。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根据《枣庄市粮食基金实施暂行办法》，确定了区粮食风险基金的最低规模为 335 万元，并保证其当年到位，从而增强了政府的调控能力，为抵御市场风险，平抑物价提供了物资保证。此外，为解决粮食企业亏损挂帐，减轻财政负担，区财政局根据市政府[1989]45 号文件精神，对区驻地企业（包括中央、省和乡镇企业）开征了粮食价差补贴资金。截止 1992 年 11 月,近 4 年来，累计征收价差补贴资金及职工调动和农转非补粮食资金 1060 多万元。

在区财政的大力支持下，全区企业不断发展壮大。截止 1995 年底,区直工业企业已由 1984 年的 24 个发展到 31 个，销售收入达到 5.72 亿元,利润总额 1691 万元，固定资产 3.33 亿元 商业企业 13 个,商品销售额 1090 万元，固定资产 2965 万元；供销社企业 18 个,商品销售额 1.43 亿元,固定资产 3.51 亿元 粮食企业 23 个,商品销售额 1.03 亿元，固定资产 3407 万元 。

财政支持了各项行政事业的发展。1986 年至 1995 年,市中区文教卫生科学事业费类支出为 13469 万元，占财政支出的 30.94%。1995 年,该类支出 2896 万元,比 1986 年的 373 万元增长 6.67 倍。

教育事业迅速发展，教育投资大幅度增加，新建了君山路小学和四十一中，办学条件大为改善。1995 年，投入资金 2500 万元，增加学校占地面积 260 亩，新建扩建中小学 30 余处。重点抓了四十一中配套建设，扩建文化路、回民、光明路 3 所小学。市中区被评为幼教工作省级先进单位，并被省、市推荐为“全国特殊教育先进区”。

计划生育工作狠抓人口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落实。1995 年，计划生育经费达 171 万元，全面完成了市下达的人口计划，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4.18‰ 以内。

1995 年，广播电视事业费支出 213 万元，区电视台分米波电视微波站和演播大厅的建成和投入使用，标志着市中区广播电视事业又上了一个新台阶。

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迅速，区财政投入大量资金，新建了区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截止 1995 年，市中区卫生事业机构 14 个，医疗床位 530 张，各类卫生技术人员 574 人，全年卫生事业费支出 590 万元，用于区医院核磁共振、热 CT 等先进设备的增置。

近三十年来，区财政系统的干部、职工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不懈地贯彻党的路线、方针，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在生财、聚财、用财等方面大作文章，对市中区的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很大贡献。区财政局从 1988 年至 1993 年，连续 6 年被区委、区政府授予目标管理一等奖，1995 年被区委、区政府评为突出贡献单位，并被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文明机关。

第一章　大事记

1948 年 10 月,枣庄解放,成立了枣庄行政办事处,下设财粮科,负责财政收支和征收公粮的管理工作。

1949 年，财粮科改为财政科。

1950 年，枣庄行政办事处撤销，境内财政由峄县财政科管理。

1962 年 5 月，成立枣庄镇（县级),下设财政科,负责全镇财政收支工作。

1970 年，财政科改设财政金融组,负责财政、税务、银行工作。

1972 年底，枣庄镇并入齐村区，境内财政由齐村区管理。

1976 年 8 月成立市中区，当时无财政机构，属经费拨款单位。

1977 年 1 月，市中区财税局成立。管理枣庄街道办事处、郊区人民公社辖区的财政与税务。

1983 年 11 月重新区划，原属齐村区的 10 处人民公社划归市中区，其财政组亦改属市中区财税局和公社双重领导。1984 年 2 月，市中区财政局、税务局分设。财政局下设人秘监察、预算、农业财务、企业财务 4 个股室。

年底，预算股分设为预算股和行政事业财务股。

1985 年，对原齐村区 10 处乡镇的历年周转金呆帐 20 多万元,集中精力进行清理收回，避免了损失。

1986 年 1 月，市中区 11 处乡镇成立财政所，原财政组撤销。

3 月，市中区财政局办公地点搬迁，由区政府大院迁至兴安街 107 号。

年底，市中区财政局增设预算外资金管理股。

是年，市对市中区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入,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

是年，区对乡镇实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超收增加分成比例”的财政管理体制。

1987 年，对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企业主管部门的预算外资金，实行由财政“专户储存,计划管理,财政监督”的管理办法。

是年，根据鲁政发[1987]81 号文

精神，市中区开征耕地占用税。

1988 年 3 月 5 日,成立市中区财政局会计事务所。

4 月 21 日,谢履英、邵泽选带队，赴河北省廊坊市财政局参观学习。

5 月，市中区财政局组织参加市财政系统首届兵兵球比赛，获团体第二名，王光顺获单打第一名。

8 月，成立市中区会计系列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8 月 20 日，建立市中区财政税收征收管理处。具体负责农业税、农林特产税、耕地占用税的征收管理工作。

9 月 28 日，设立枣庄市市中区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

11 月，市中区人民政府首次召开会计工作‘双先’表彰会。

是年，市对市中区实行“定额上交,比例递增,超收分成”的财政管理体制。

1988 年度，市中区在全区企事业单位中开展了会计系列职称评审工作。

是年，市中区首次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1989 年 1 月 1 日,市中区行政事业单位全部实行新的预算会计制度。

1 月 1 日,根据省政府[1988]148 号文件规定，市中区开征专控商品附加费。

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1989]46 号文件规定，市中区开征粮食价差补贴资金。

年初，市中区人民政府对全区 1988 年度违控车辆进行处罚。

3 月，市中区财政局代表队在市财政系统首届珠算比赛中，获得团体第一名。杨学德获得除算第二名,蒋道臣获得乘算第三名、除算第三名,韩书生、张瑞洪获得优秀选手称号。

7 月，市中区开展会计达标升级活动。

10 月，市中区财政局举办了全区首届会计知识大赛。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通知，停止征收小轿车专控商品附加费。

12 月，市中区财政局在全市首届会计知识大赛中，获团体三等奖及组织奖。

是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有关规定,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属于会计专业职务评聘范围的会计人员中试行《会计证》制度。

是年，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1989]62 号文件规定，市中区开征农业发展基金。

1990 年 4 月，成立中华会计函校市中分校。

9 月，人事监察和行政秘书工作分设,撤销人秘监察股,设立人事监察股和办公室。

是年，市中区当年粮食亏损和价格补贴无挂帐，受到省财政厅表彰。

1991 年 4 月，成立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国债服务部。

11 月，税收财务大检查办公室改为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

是年，根据山东省财政厅鲁财农字 77 号文件，市中区恢复征收契税。

是年，在枣庄市财政系统第二届珠算比赛中，李存富获得乘算第二名，戴金田获得优胜奖。

1992 年 4 月，成立山东枣庄会计师事务所市中分所。

7 月 4 日，市中区人民检察院驻区财政局检察室挂牌成立。

11 月，增设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统一管理市中区各单位的住房资金。

是年，根据省政府 102 次省长办公会议决定，恢复征收区级小轿车附加费。

1993 年 2 月，市中区财政局制定了招待管理的暂行规定，自 1993 年 3 月起执行。

3 月，根据国务院、省、市清产核资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对全区 108 个行政事业单位的财产进行了清查登记。

8 月 1 日，财源建设办公室成立，隶属预算股，区财政局周转金在所有权、使用权不变的情况下，全部纳入财源办管理。

9 月，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由区税务局挂靠区财政局管理。邵泽选兼任大检办主任，胡乐华任大检查办副主任。

11 月 23 日，市中区财政局召开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区编委批准财政局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76 人（含乡镇财政所 37 人）。

机构改革后，股（室）重新调整。预算、综合股合为预算股，行财、农财股合为行财股，会计管理、监察股合为监督股，保留企财股和办公室，同时明确农税所、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会计师事务所、投资公司、国债服务部、中华会计函校市中分校、大检办为事业编制。为加强对乡镇财政人员管理，将乡镇财政所人员收编，隶属区财政局管理。

12 月，为迎接 1994 年的财税体制改革，区政府召开财、税、企联合会议，共商抓机遇，清理欠税，提高基数大计。

是年，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有关规定，提高了伤残人员的伤残抚恤标准。

是年，市中区消化了挂帐 15 年的历年财政赤字。

是年，在枣庄市财政系统第三届珠算比赛中，陈秋婷获传票第一名，李存富获乘算第三名、加减算第四名。

1994 年 3 月，市中区对全区国有、集体、乡镇、街道办事处及机关创办实体单位的财产进行了清查。

从 3 月 1 日开始，市中区财政局

利用两个月的时间广泛开展了业务练兵活动。

3 月，市中区财政局对财政周转金使用管理办法重新作了修改。

5 月，市中区财政局对行政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实行“收支核定指标，收支差额缴存财政，超收奖励”的管理办法。

6 月,根据鲁财监字[1994]5 号和枣财监字[1994]4 号文件规定，市中区财政局对乡镇财政所的财务管理、廉政建设、政策执行情况等项内容进行了普遍检查。

7 月，成立枣庄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7 月，成立山东枣庄市中会计师事务所。

1994 年 10 月，行财股与农财股分设，监督股与会计管理股分设。

是年，全市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会议在市中区召开。

是年，继上年全额完成政策性粮食财务挂帐任务后，市中区财政局又超额完成市财政局下达的任务，并解决了 16%的历年政策性粮食亏损挂帐，使全区历年来政策性亏损挂帐缩减到 257 万元。

是年，市中区进行违控小汽车清理,共清查出违控小汽车 110 辆,分别进行了查封和罚款处理。

是年,市中区财政局对区人事、劳动、民政三部门的社会保险基金进行清理，将社会保险基金纳入财政预算外专户储存。

是年，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1994]14 号文件规定，市中区建立地方粮食风险基金。

是年，市中区已连续 7 年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是年，在枣庄市第二届会计知识大赛中，韩书生、李存富获得三等奖。

1995 年 1 月，全区开征个人义务教育费附加。

3 月，区财政局出台了几个文件，同时开展了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大兴学习之风，狠刹吃喝、散漫、利用工作之便私安电话和多占住房之风。

3 月，市中区财政局乒乓球队在区机关党委和区文体委组织的全区机关乒乓球比赛中获团体第一名。

4 月 1 日，全区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

4 月，在全市财政系统第二届乒乓球比赛中，市中区财政局代表队获团体第一名，张瑞洪、王光顺获双打第一名，张瑞洪获单打第二名，马凤民获第三名。

4 月，全市财政系统第四届珠算比赛在市中区举行。

7 月，市中区已连续 12 年在全市率先一季完成农业税征收任务

8 月，恢复区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张学贵任财政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兼大检办主任，邱恒旭任大

检办副主任。

8 月 1 日，全区 11 处乡镇建立乡级金库。

9 月 1 日，全区 5 个街道办事处建立一级财政。

10 月，监督股改为政工监察股。

11 月，设立精神文明办公室，与政工监察股合署办公。

11 月，全市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经验现场会在市中区召开。

12 月，全区公有住房开始出售。

12 月，成立市中区收费管理局，挂靠财政局,编制 30 人。胡乐华兼任收费管理局局长，王广仁任收费管理局副局长。

是年底，中华会计函校隶属关系变更，隶属财政局管理。

是年,建立财政局党组。邵泽选为党组书记，地税局局长张志成为副书记、胡乐华、张学贵（8 月增补）为党组成员。

是年,财政决算,全区连续实现第八个财政平衡年，并且继 1993 年全区统算消灭长达 15 年的累计财政赤字后，区级和各乡镇在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的基础上，全部消灭了累计赤字，提前完成了省政府提出的三年内消灭历年累计赤字的目标。

第二章　财政机构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48 年 10 月,枣庄解放,成立了枣庄行政办事处,下设财粮科,负责财政收支和征收公粮的管理工作。

1949 年，财粮科改为财政科。

1950 年，枣庄行政办事处撤销，境内财政由峄县财政科管理。

1962 年 5 月，成立枣庄镇（县级),下设财政科,负责全镇财政收支工作。

1970 年，财政科改设财政金融组,负责财政、税务、银行工作。

1972 年底，枣庄镇并入齐村区，境内财政由齐村区管理。

1976 年，市中区成立，属经费拨款单位，仍由齐村区组织境内各项财政收入及经费开支。

1977 年 1 月，区财税局正式成立,管理枣庄街道办事处、郊区人民公社辖区的财政与税务工作。

1983 年 11 月重新区划，原齐村区的 10 处人民公社划归市中区，其财政组亦改属市中区财税局和公社双重领导。

1984 年 2 月，财税机构分设，市中区财政局正式成立。下设人秘监察股、预算股、农业财务股和企业财务股 。

是年底，预算股分设为预算股和行政事业财务股。

1986 年，乡镇财政组改为财政所，建立一级财政。

是年 12 月,设立预算外资金管理股 。

1987 年 3 月，增设会计师事务管理所。

1988 年 8 月，增设财政税收征收管理处。

是年 10 月,增设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

1991 年 3 月，原农财股分设为农财股和农税股。

是年 4 月，增设国债服务部。

是年 8 月，经山东省财政厅批准，山东枣庄会计师事务所市中分所成立。

是年 10 月,会计事务管理所更名为会计管理股。

1992 年 11 月，增设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

是年 12 月,预算外资金管理股更名为综合计划管理股。

1993 年 8 月，成立了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为正科级单位,挂靠市中区财政局。

是年 9 月，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挂靠财政局，为正科级单位。

1993 年机构改革后,股(室)重新调整。预算、综合股合为预算股,行财、农财股合为行财股,会计管理、监察股合为监察股,同时明确农税所、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会计师事务所、投资公司为事业编制。为加强对乡镇财政人员管理,将乡镇财政所人员收编,隶属区财政局管理。

1994 年，经山东省财政厅批准，在原市中分所的基础上，成立了山东省枣庄市中会计师事务所，该所业务上隶属省注册协会管理。

是年 7 月，成立了国有资产管理局，为副科级单位，隶属市中区财政局。

1995 年 9 月，区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恢复，挂靠区财政局。

是年 12 月,市中区收费管理局成立,挂靠区财政局。

截至 1995 年底,局机关下设办公室、政工监察股、预算股、农财股、农税所、企财股、行财股、综合股、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会计事务管理股、国债服务部等 11 个股室及国资局（副科级）和会计师事务所(副科级);另外还有挂靠区财政局的投资公司（正科级）、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正科级)、收费管理局(副科级)3 个单位，局机关共 62 人。

附：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建局以来局长更迭表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建局以来股室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枣庄市市中区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枣庄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枣庄市市中区大检办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枣庄市市中区收费管理局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建局以来局长更迭表

年度	局　长	副局长
1984		谢履英　邵泽选
1985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1986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1987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1988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1989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1990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杨学德
1991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杨学德
1992	谢履英	邵泽选 孙淑云 杨学德
1993	邵泽选	孙淑云 杨学德 胡乐华
1994	邵泽选	胡乐华
1995	邵泽选	胡乐华　张学贵

枣庄市市中区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股室 / 负责人 / 年度	经理	副经理	投资部	实业部	综合计划部
1993	邵泽选	邱恒旭	宗兆建		
1994	胡乐华		孙中奇	田仲山 闫吉宽	
1995	胡乐华	林峻涛	孙中奇	田仲山	林峻涛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建局以来股室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股室 / 负责人 / 年度	预算股	企财股	农财股	人事监察股	行财股	农税股	国债服务部	会计师事务所	住房资金管理办公室	办公室	监督股	预算外股	综合计划股	会计管理股
1984	孙淑云	杨学德	崔绍怀	赵美霞										
1985	胡乐华	杨学德	崔绍怀	赵美霞	冯其凤									
1986	胡乐华	杨学德	崔绍怀	赵美霞	冯其凤									
1987	胡乐华	杨学德	崔绍怀	赵美霞	冯其凤									
1988	胡乐华	杨学德	崔绍怀	董强胜	冯其凤									赵美霞
1989	杨学德	蒋道臣	崔绍怀	董强胜	冯其凤							胡乐华		赵美霞
1990	杨学德	蒋道臣	崔绍怀	方增喜	冯其凤					吴成勋		王庆美		赵美霞
1991	王光顺	蒋道臣	崔绍怀	方增喜	冯其凤	邱恒旭	杜爱芹	郭成金		吴成勋		王庆美		张凤兰
1992	王光顺	蒋道臣	崔绍怀	方增喜	冯其凤	邱恒旭	杜爱芹	郭成金	杜继安	吴成勋		王庆美		张凤兰
1993	王光顺	蒋道臣	崔绍怀	方增喜	冯其凤	崔绍怀	杜爱芹	郭成金	杜继安	邱恒旭			王庆美	张凤兰
1994	王光顺	蒋道臣	吴成勋	方增喜	丛亚林	崔绍怀	王庆美	郭成金	杜继安	邱恒旭	方增喜			张凤兰
1995	戴金田	蒋道臣	吴成勋	方增喜	丛亚林	崔绍怀	王庆美	郭成金	杜继安	王广仁	方增喜		邱恒旭	郭成金

枣庄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年度 \ 股室负责人	局　长	副局长	行　政 事业股	企业股
1994		蒋道臣	张凤兰	杜爱芹
1995	王光顺	蒋道臣	张凤兰	杜爱芹

枣庄市市中区大检办
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年度 \ 股室负责人	主　任	副主任	综合股	企　业 检查股	行政事业 检查股
1993	邵泽选	胡乐华	刘丕绍	李存富	林峻涛
1994	邵泽选	胡乐华			
1995	张学贵	邱恒旭		李存富	韩书生

枣庄市市中区收费管理局
机构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年度 \ 股室负责人	局　长	副局长	综合股	计财股	征管股	票据股	稽查处
1995	胡乐华	王广仁	任泽宝		郭　涛		杜厚云

第二节　人员增减

1977 年，区财税局财政工作人员 5 人。

1979 年至 1982 年，财政工作人员均为 8 人。

1983 年，财政工作人员 14 人。

1984 年，财税分设，区财政局机关工作人员 19 人。

1985 年，机关工作人员 20 人。

1986 年，机关工作人员 22 人。

1987 年，机关工作人员 26 人。

1988 年，机关工作人员 28 人。

1989 年，机关工作人员 31 人。

1990 年,机关工作人员 33 人。

1991 年,机关工作人员 36 人。

1992 年,机关工作人员 46 人。

1993 年 11 月进行机构改革，市中区编委批准区财政局行政人员 18 人,事业人员 76 人(含财政所 37 人)。是年，市中区财政局机关工作人员 57 人。

1994 年,机关工作人员 65 人。

1995 年底，市中区政府和编委批准财政系统事业编制 125 人,行政编制 18 人。实际人数 124 人。其中,退休、内退 4 人,局机关 62 人,乡级财政所 58 人。

附:1995 年底市中区财政局在职人员一览表。

1995 年底市中区财政局在职人员一览表

姓　名	年龄	性别	文化程度	职　务	备　　注
邵泽选	43	男	大专	局　长	
胡乐华	35	男	大专	副局长	兼投资公司经理、收费管理局局长
张学贵	39	男	大专	副局长	兼大检办主任
王光顺	31	男	大专	局　长	国资局
邱恒旭	38	男	大专	副主任	大检办
王广仁	37	男	大专	副局长	收费管理局
张景法	33	男	大专	副主任	办公室
闫吉宽	36	男	中专	副主任	办公室
龚　伟	27	男	中专	司　机	办公室
邵长荣	32	女	中专		办公室
殷允华	28	女	中专		综合股
方增喜	46	男	大专	股　长	政工监察股
韩书生	31	男	大专	股　长	大检办行政事业股
杨秀敏	25	女	中专		政工监察股
吴成勋	34	男	中专	股　长	农财股
伍向东	26	男	大专		农财股
李洪声	29	男	大专		农财股